

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2日以电话、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5日在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一号盈康一生大厦19楼董事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3人，实出席3人，监事龚雯雯、王旭东、李超峰以现场方式出席会议并投票表决。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龚雯雯女士召集和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谨慎履行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审核了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全体监事审议后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与关联方签订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海尔大健康（盈康一生）医疗器械数智产业园项目建设而产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和市场公允定价的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的发生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本次关联交易的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与关联方签订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鉴于海尔集团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交易对方青岛海尔空调电子有限公司为海尔集团公司控制的企业，系公司关联方，审议该议案时关联监事龚雯雯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八日